## 传家风之正，承美德之育

 高三（2）班 林泽锂

“无暇之玉，可以为国器；孝悌之子，可以为国瑞”，千年前，《省心录》这样评价家风；“家风好就能家道兴盛，和顺美满，反之则贻害无穷”，现在，总书记将家风摆在承负家国兴衰之地位。私以为，唯有传承家风之教化，唯有接续美德之育魂，方能让真挚阳光洒遍精神之原野，方能实现个人成长而家国兴盛。

家风是一个家族传承的精神血脉，而家训，便是其口口相承的物质载体。或有人言，家训无法之效力，无非为陈规俗约。然而，家训的本质正是这种道德的自我约束，它承袭了民族五千年来不屈奋斗的精神文脉，以无言之声感召有涯之生。恰如辜鸿铭所言的“温良的力量”，这正是文化浸润于血脉的生动表现，它既有每个家族的个性，又包蕴着民族美德的共性，塑造出一批又一批华夏儿女。

家风之重，不仅在于其涵养品性，更在于其由己及人，具有深厚的社会影响力。先贤有言“父母之爱子，则为其计深远”，从《诫子书》到《曾国藩家书》，无数仁人志士选择将家风家训传承子女，作为相伴一生之财富，概因其能于潜移默化中涵养个人的品性，增进个人的修养。不止于此，家风若被传承，将以家族兴旺相成。当曾国藩以“两条正道”“教子孙”，家族中正直克己，诚心敬祖的范式便“蔚然成风”，最终成就家族之望。

 家风的具体内容虽变，但不变的是华夏儿女对美德的追崇和对善良正直的肯定。试想，若向善之家风于社会“成风”，民族兴旺之国风便可望其项背，从而实现民族精神品性之升华。由此可见，家风是个人行事之风，家族传承之风，更是家国生生不息之风。

 不可否认的是，家风传承知易而行难，家训接续也因社会发展“大家”变为“小家”而显困难。然而，若能自觉接触传统文化中的美德之求，立足于时代的现实条件，便能先于个人做到康德所言“位我上者，头顶星空；道德律令，在我心中”。自觉自发的向善之心，势必外化于向善之行，自然便起家风传承之妙。在现代化的信息社会，当大家族被打散为小家庭，不妨化“小家”为“大家”，将个人善行浸于社会浪潮，于泥沙世相高举自我旗帜，以家风温良之力塑造民族薪火。